

【国际动态】

● 外媒：英伟达正为中国市场开发新旗舰芯片

新加坡《联合早报》7月22日报道，路透社引述知情人士消息称，人工智能芯片制造商英伟达（Nvidia）正在为中国市场开发一款新的旗舰级人工智能芯片，该芯片规格符合美国当前的出口管制规定。路透社22日报道称，英伟达在今年3月推出了“Blackwell”系列芯片，将于今年晚些时候量产。该系列中的B200型号在某些任务中，例如在聊天机器人提供答案的速度方面，比前一代产品快了很多倍。两名消息人士称，英伟达将与该公司在中国的主要分销商合作伙伴浪潮集团共同推出和分销该产品。英伟达此举旨在适应美国出口管制规定，同时满足中国市场对高性能AI芯片的需求。通过与浪潮集团的合作，英伟达期望继续扩大其在中国市场的影响力，并推动AI技术的发展和​​应用。（来源：综合新加坡《联合早报》、路透社）

● 韩国首部加密货币监管法案获批

韩国首部加密货币监管法案——《虚拟资产用户保护法》于7月18日正式获得批准，并获得了一年的宽限期来完善监管细节。新法案旨在针对过去几年发生的不公平交易行为，包括Terra Luna崩盘和FTX倒闭等事件。

韩国将数字资产定义为具有经济价值的电子代币，可以通过电子方式进行交易或转移。虽然它包括一般的加密货币，但不包括不可替代代币和央行数字货币。根据法律规定，加密货币交易所运营商必须将用户的资金存入银行等金融机构，以便在破产时保护他们。交易所还必须为这些存款支付利息，当地交易所需要提供1%至1.5%的利率。交易所还被要求将部分用户的虚拟资产保存在冷钱包中，以防止黑客攻击和系统故障。他们还需要购买保险或留出准备金来弥补潜在损



新华社
XINHUA NEWS AGENCY

失。此外，为了打击不公平交易行为，新法案要求加密货币交易所监控并向金融当局报告异常交易，如异常的价格变动或交易量，以加强市场诚信和投资者保护。

（来源：区块链新闻资讯平台 BlockBeats）

【最新政策】

● 山西省印发《数据知识产权登记管理办法（试行）》

近日，山西省市场监管局、省高院、省检察院、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省司法厅、省数据局、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山西金融监管局、山西证监局等十部门联合印发了《数据知识产权登记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旨在规范全省数据知识产权登记工作开展，加强数据知识产权登记管理，维护数据处理者合法权益，促进数据要素开放流动和开发利用。

《管理办法》提出，数据知识产权登记对象是依法依规获取的、经过一定规则处理形成的、具有实用价值和智力成果属性的数据集合。数据知识产权登记主体是数据处理者，即依法依规对原始数据进行获取、存储、加工的自然、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数据处理者享有对已进行数据知识产权登记数据集合的持有、使用、经营、收益等合法权益。

《管理办法》提出，山西省市场监管局（省知识产权局）负责本省行政区域内的数据知识产权登记管理，建设全省统一的数据知识产权登记平台，指导开展本省行政区域内数据知识产权登记工作。山西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作为登记机构具体承办数据知识产权登记工作。

《管理办法》提出，发改、工信、市场监管（知识产权）、数据、人民银行、金融监管、证券监管等部门应当建立数据知识产权登记信息的共享机制，积极推进登记证书在促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产业数据价值化等工作中的运用。（来源：科技日报、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

● 湖北省印发《湖北算网协同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6年）》

近日，湖北省通信管理局、省委网信办、省教育厅、省经信厅、省公安厅、

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卫健委、省数据局、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等十部门联合印发《湖北算力网协同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6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通过强化湖北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加快算力网络高质量发展，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体系，推动湖北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和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

《行动计划》提出，到2026年，湖北省基本建成以武汉、宜昌、襄阳为核心的三大区域算力圈，努力打造成国家算力网络的中部枢纽。武汉、襄阳、宜昌三大算力圈内部署400G光纤高速传输系统，省内到国家八大算力枢纽方向适时部署800G骨干传输系统，各级网络节点间光层建立“一跳直达”链路，全省打造“1-5-7-10”通信时延圈，主要城市内算力通信时延小于1毫秒，全省新型数据中心互联单向时延小于5毫秒，与长江经济带中部数据中心互联单向网络时延小于7毫秒，与国家八大算力枢纽互联单向时延小于10毫秒。（来源：工信部微信公众号、湖北省通信管理局公众号）

● 《湖南省数据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7月16日，湖南省数据局发布关于征求《湖南省数据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征求意见稿提出，要依法保护数据处理者在数据处理活动中形成合法财产权益，探索建立数据持有权、使用权、经营权结构性分置机制。

关于数据交易机构，征求意见稿提出，支持包括数据交易所在的数据交易机构的有序发展，建立健全数据交易机构管理制度，加强对数据交易机构的监管，规范数据交易机构人员的从业行为。数据交易所管理办法由省人民政府数据主管部门另行制定。未经省人民政府批准，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设立数据交易所。

关于数据跨境与数字贸易，征求意见稿提出，支持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立数据口岸，建设相关基础设施，制定数据跨境流通规则体系，开展数据国际交流合作。支持中非经贸深度合作先行区完善数字化海外仓等基础设施，推动中非电商合作与产业链数字赋能，推动数字贸易发展。（来源：潇湘晨报、湖



南省人民政府网站)

【数字舆声】

图 1：一周新闻纵览

序号	新闻事件	传播量 (篇)
1	二十届三中全会公报：要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	106
2	国家数据局副局长夏冰：将积极探索隐私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的创新应用	86
3	重庆软件产业成为数字经济发展“硬支撑”	78
4	上半年北京数字经济增加值同比增长 7.8%	70
5	16 项举措助力北京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	64
6	上半年我国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8.7% 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	58
7	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二〇二四年数字经济报告》呼吁——促进数字经济可持续、包容性发展	56
8	全面推行数据官制度，济南布局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47
9	2024 数博会将聚焦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39
10	加快推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国家数据局详解政策思路	29

图 2：数字经济应用场景舆情声量分布（单位：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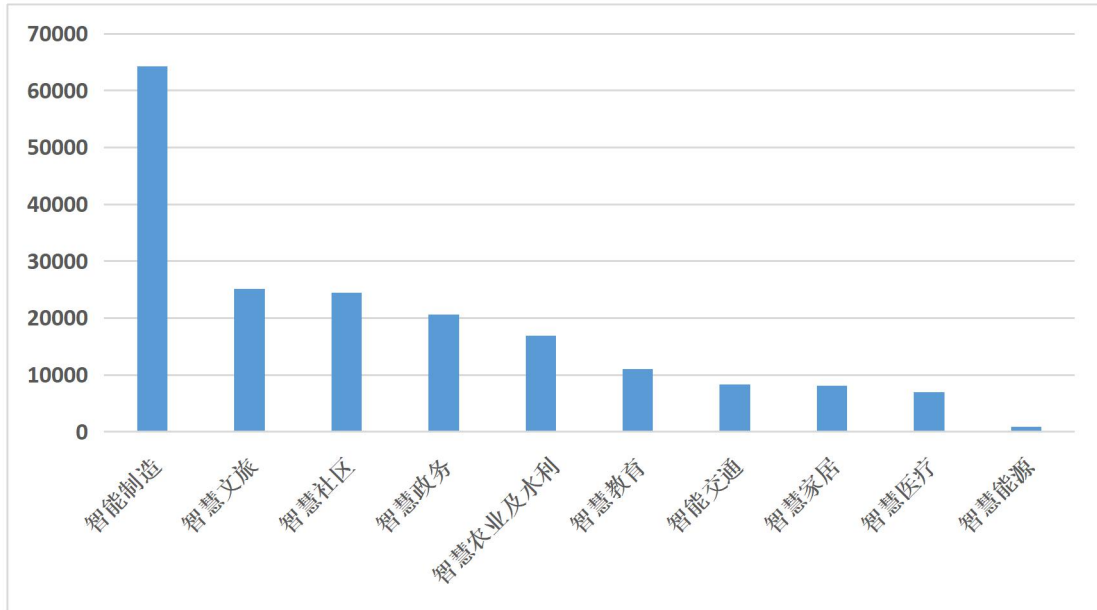


图 3：数字经济重点产业舆情声量分布（单位：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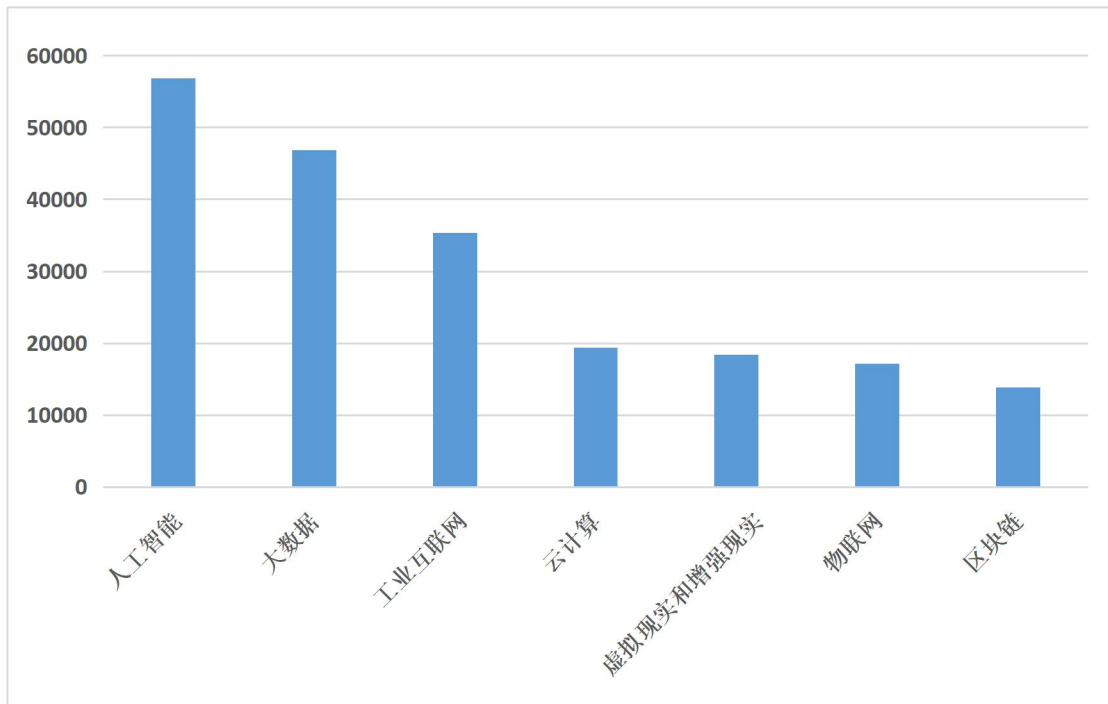


图 4：全国各省区市涉数字经济报道数量分布(单位：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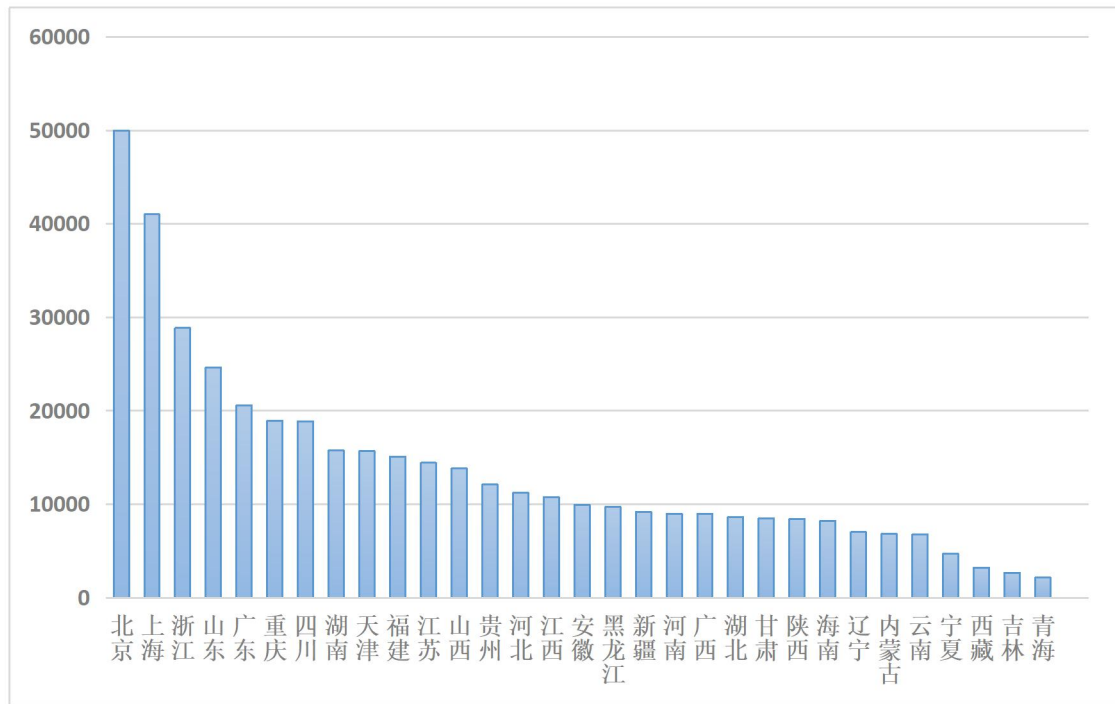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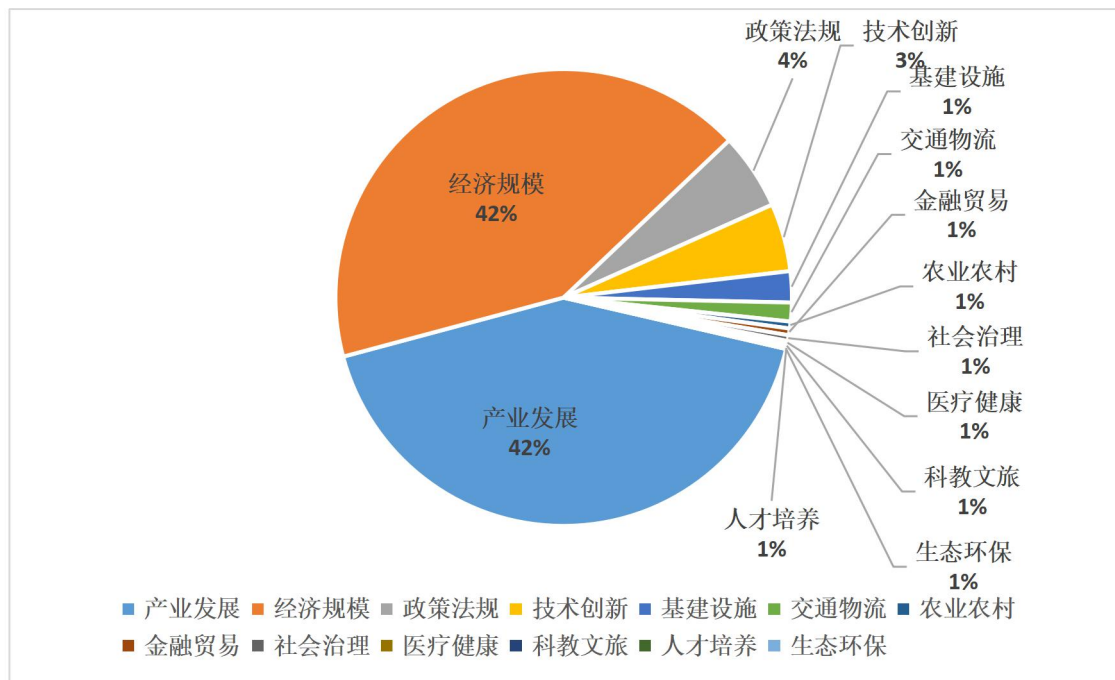


图 5：数字经济报道主题数量分布(单位：百分比)



【产业观察】

● 三中全会对数字经济的最新定调，释放了哪些信号？

7月21日，新华社受权全文播发《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下称《决定》）。

《决定》提出，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培育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建设一批行业共性技术平台，加快产业模式和企业组织形态变革，健全提升优势产业领先地位体制机制。优化重大产业基金运作和监管机制，确保资金投向符合国家战略要求。建立保持制造业合理比重投入机制，合理降低制造业综合成本和税费负担。

《决定》提到，加快构建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完善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政策体系。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全方位全链条普及应用，发展工业互联网，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促进平台经济创新发展，健全平台经济常态化监管制度。建设和运营国家数据基础设施，促进数据共享。加快建立数据产权归属认定、市场交易、权益分配、利益保护制度，提升数据安全治理监管能力，建立高效便利安全的数据跨境流动机制。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清华大学中国经济思想与实践研究院研究员徐翔表示，《决定》首次提出加快构建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将数字经济发展工作的重要性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为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指导。“《决定》中提到，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的前后顺序改变表明工作重点，实体经济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石，数字经济发展要为实体经济提供重要支撑。”徐翔表示，《决定》提到，要强调建设行业共性技术平台，凸显数字产业模式与企业形态变革的重要性，如何通过共性技术平台建设形成开发开源、良性发展的数字经济生态，是下一阶段需要数字经济产业发展重点攻克的重要课题。《决定》还强调，要合理降低制造业综合成本和税费负担，为减税降费、壮大耐心资本提供新逻辑、新抓手。



南开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竞争法研究中心主任陈兵认为，“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是关键点之一。这表明数字经济作为新经济形态，正深刻改变着整个经济社会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此次强调“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表明了实体经济是我国经济的基石，数字经济须赋能实体经济，而非“脱实向虚”，二者融合发展是提升国家竞争力、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为此，《决定》设计了一系列加快构建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安排部署。从制度设计上，强调“加快构建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完善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政策体系”，是通过健全制度推动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的深度整合。

陈兵还表示，“《决定》提出推动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政策和治理体系，引导新兴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加快形成同新质生产力更相适应的生产关系，促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大幅提升全要素生产率”，这都与数字经济发展密切相关，这也意味着在推进改革过程中，要注重各项改革措施之间的协调配合，形成有机协调的改革，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形成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华东政法大学竞争法研究中心执行主任翟巍认为，基于促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应当充分发挥政府对数字经济运行的规则设计与政策扶持职能，健全完善数据要素的全链条治理机制，进而推动数字经济的迭代性、产业化、集群化发展，使其成为我国经济实现“换道超车”目标，持续提升国际竞争力的主要驱动力。（来源：澎湃新闻）

【智库成果】

● 中国信通院发布《工业互联网赋能产业链供应链发展的路径和策略研究（2024年）》

近日，中国信通院发布《工业互联网赋能产业链供应链发展的路径和策略研究（2024年）》报告（以下简称“报告”）。

报告显示，工业互联网作为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工业经济深度融合的全新工业生态、关键基础设施和新型应用模式，有助于推动跨企业、跨领域、跨区域数据要素互联互通，实现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协同发展，进而带动要素优化配置，有效支撑产业链供应链整体发展能力的提升。报告有三大核心观点：

第一，构筑韧性是产业链供应链实现发展的内在要求，完备性、畅通性、控制力、修复力是四大关键特征。产业链发展要求产业链各环节环环相扣、畅通，供应链供需关联耦合、动态平衡；在面临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下或是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突出的影响下，能够防范、抵御、化解风险，并能及时调整、适应，恢复到受冲击前的运行状态，甚至实现产业链升级的能力。

第二，工业互联网为新时期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发展提供重要方法论。我国产业链供应链发展面临的潜在风险涉及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全面互联的问题。结合典型实践，工业互联网有基础、有条件、有成功探索，能够在畅通信息循环、优化资源配置、连结网状生态三方面形成关键作用着力点，进而以成熟的方法论推动构建“以网固链、链网协同”的良性生态，实现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提升、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最终目标。

第三，工业互联网在赋能产业链供应链发展的实践中形成了三大主要路径。在企业层面，助力龙头企业带动产业链整体数字化转型，支撑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在产业层面，以集群为载体，依托数字底座共建共享，推动实现群体创新和产业链条升级；在区域层面，以数字化的跨区域资源配置为抓手，推动相关联的区域实现共同价值提升。这些主要路径在不同程度上保障了产业链供应链的完备性、畅通性、控制力、修复力，在多层次场景下推动产业链供应链高质量发展，为多元主体实践提供有益参考。（来源：通信世界网、中国信通院网站）

● 《中国绿色算力发展研究报告（2024年）》发布

近日，在“2024中国绿色算力（人工智能）大会”上，中国信通院发布了《中国绿色算力发展研究报告（2024年）》（以下简称“报告”）。

报告显示，在算力设备绿色化方面，我国算力设备整体效能不断提升。通过

芯片制造封装工艺技术进步以及处理器架构创新提升单芯片性能，运用先进存储、存算一体、无损网络融合等技术促进计算存储网络协同等方式，我国算力设备整体效能不断提升。

在算力载体绿色化方面，我国数据中心单机架耗电量及 PUE 持续降低。截至 2023 年底，数据中心在用标准机架总耗电量占全社会用电 1.6%，数据中心碳排放总量为 0.84 亿吨。2023 年我国数据中心平均电能利用效率（PUE）为 1.48，与 2022 年的 1.54 相比有进一步下降。

在算能协同绿色化方面，积极探索多种方式推动算力和能源协同发展。目前，我国积极探索通过算力布局选址靠近能源侧，提升可再生能源利用率、推进绿电和绿证交易、采用储能和微电网等先进技术以及建设综合能源与算力协同调度系统等方式推动算力和能源协调发展，当前我国数据中心参与绿电绿证交易规模持续扩大，算能协同发展仍有较大潜力空间。

在算用协同绿色化方面，不断推进绿色算力赋能千行百业。在绿色算力的支撑下，数字技术与电力、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碳排放领域深度融合，减少能源与资源消耗，促进传统产业能源优化、成本优化、风险预知及决策控制，整体上实现节能降本提质增效。在绿色算力发展带动下，新一代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的包容性、普惠性、安全性、共享性及节能性进一步增强，公共算力服务平台建设加快推进，算力的公共性与普惠性进一步带动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来源：新华网、中国信通院网站）

监 制：曹文忠

策 划：董时红 金 雷

统 筹：曹 杰

编 辑：杨 茜 于 青

审 签：王 樾



【关于我们】

在中国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已经到来的背景下，中国经济信息社作为国家级经济信息服务旗舰，整合自身智库经济研究、技术研发、数据分析等核心资源，成立数字经济研究中心。加速推进技术驱动和数字化转型发展，充分发挥在信息采集、数据分析、智库研究等方面的优势，构建数字经济发展的“智囊团”，积极打造对内跨部门融合协同、对外合作联动的开放式业务平台。

《国内外数字经济前沿情报跟踪》由中国经济信息社数字经济研究中心“国内外数字经济前沿情报研究”工作室出品。本报告依托新华舆情风控系统以及大数据分析等工具，对全球范围内数字经济发展最新政策动态、重点产业、前沿科技、产业数字化应用场景创新、智库研究成果等进行持续监测和编译分析，可供从事数字经济应用研究工作的各界人士参阅。

【重要声明】

本报告版权归中国经济信息社所有。报告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等方面的操作建议。

未经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和发布。任何机构和个人如引用报告内容，须同时注明出处为“中国经济信息社”，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或修改。

